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2024年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依波路」）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24財政年度**」）的營業額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23財政年度**」）減少，由約165.0百萬港元減少至約99.3百萬港元。
- 毛利率由2023財政年度約52.8%降至2024財政年度約8.7%。毛利由2023財政年度約87.1百萬港元降至2024財政年度約8.6百萬港元。
- 2024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7.9百萬港元（2023財政年度：溢利約18.9百萬港元）。
- 2024財政年度的每股虧損為約13.31港仙（2023財政年度：每股盈利約5.30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2024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財政年度：無）。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3	99,280	164,994
銷售成本		<u>(90,656)</u>	<u>(77,932)</u>
毛利		8,624	87,06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38,888	44,230
其他收入		736	2,116
分銷開支		(26,532)	(56,203)
行政開支		(60,031)	(50,427)
融資成本		<u>(9,974)</u>	<u>(9,295)</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48,289)	17,483
所得稅抵免	6	<u>351</u>	<u>1,38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47,938)</u>	<u>18,871</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獲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淨額		(193)	1,858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境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17,756)</u>	<u>8,45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17,949)</u>	<u>10,31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5,887)</u>	<u>29,181</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13.31)</u>	<u>5.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650	57,111
人壽保單		1,417	1,411
租賃按金	9	991	1,485
商譽	10	–	27,934
無形資產		36,801	59,391
遞延稅項資產		4,540	7,362
		<u>87,399</u>	<u>154,694</u>
流動資產			
存貨		288,123	324,7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42,533	133,20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1	24,718	32,410
已質押銀行存款		–	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28	5,911
		<u>465,602</u>	<u>501,31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7,788	67,247
應付稅項		1,225	1,468
租賃負債		4,527	7,62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	22,138	13,55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	286,804	266,59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	2,424
應付一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3	7,480	3,400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919	30,925
		<u>409,881</u>	<u>393,243</u>
流動資產淨值		<u>55,721</u>	<u>108,0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3,120</u>	<u>262,761</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841	15,443
銀行借貸		1,788	2,314
遞延稅項負債		26,823	30,374
退休金責任		763	1,93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11	—	44,905
		<u>41,215</u>	<u>94,969</u>
資產淨值		<u>101,905</u>	<u>167,79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603	3,603
儲備		<u>98,302</u>	<u>164,189</u>
權益總額		<u>101,905</u>	<u>167,79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冠城」），其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年度，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包括：

- 設計、製造、營銷及銷售瑞士製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及
- 以原設計製造商或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生產不鏽鋼合金手錶錶殼及智能手錶錶殼。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以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火炭黃竹洋街5-7號富昌中心12樓J室。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本

(a)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本 – 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下列與2024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並對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歸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應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本已頒佈但未生效，而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時的潛在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就銷售手錶產品及智能手錶配件已收及應收款項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本集團的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錶以及智能手錶製造業務。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呈報的資料乃基于本集團視為兩個營運分部的整體表現作出。故此，分部收入及業績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相應金額並不相同。

本集團的營運業務根據其業務性質分別構建及管理。本集團的每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均代表一個策略業務單元，其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可報告經營分部有別。

本集團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手錶業務分部：製造及銷售手錶；及
- 智能手錶製造業務分部：以原設計製造商及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生產不鏽鋼合金手錶錶殼及智能手錶錶殼。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手錶 千港元	智能 手錶製造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收入	<u>38,008</u>	<u>61,272</u>	<u>-</u>	<u>99,280</u>
分部業績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淨額	(37,528)	4,109	-	(33,419)
融資成本	<u>(7,748)</u>	<u>(1,321)</u>	<u>(4,896)</u>	<u>(9,974)</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5,276)	2,788	(5,801)	(48,289)
所得稅（開支）／抵免	<u>(135)</u>	<u>486</u>	<u>-</u>	<u>351</u>
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	<u>(45,411)</u>	<u>3,274</u>	<u>(5,801)</u>	<u>(47,938)</u>
分部資產				
手錶				383,075
智能手錶製造				169,710
未分配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16</u>
總資產				<u><u>553,001</u></u>
分部負債				
手錶				325,071
智能手錶製造				82,382
未分配負債				<u>43,643</u>
總負債				<u><u>451,096</u></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95	84	1	18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3,350)	(115)	-	(3,465)
存貨撥備	(10,605)	(884)	-	(11,489)
商譽減值虧損	-	(26,926)	-	(26,92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 資產／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	69,623	-	69,623
折舊及攤銷	(5,763)	(21,200)	-	(26,963)
添置非流動資產	<u>4,953</u>	<u>1,014</u>	<u>-</u>	<u>5,967</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手錶 千港元	智能 手錶製造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收入	111,983	53,011	–	164,994
分部業績	(18,048)	52,085	–	34,037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淨額	–	–	(7,259)	(7,259)
融資成本	(7,720)	(675)	(900)	(9,29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5,768)	51,410	(8,159)	17,483
所得稅(開支)/抵免	(640)	2,028	–	1,388
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	(26,408)	53,438	(8,159)	18,871
分部資產				
手錶				453,787
智能手錶製造				202,155
未分配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2
總資產				656,004
分部負債				
手錶				337,721
智能手錶製造				125,047
未分配負債				25,444
總負債				488,212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94	90	–	18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6,816)	(10)	–	(6,826)
存貨撥備撥回	38	–	–	38
商譽減值虧損	–	(13,389)	–	(13,38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 資產/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	65,192	–	65,192
折舊及攤銷	(9,470)	(14,770)	–	(24,240)
添置非流動資產	2,694	611	–	3,305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按資產所在地點劃分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的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1,884	131,849
越南	151	18,351
香港及澳門	11,214	5,592
韓國	612	3,670
東南亞	2,011	3,437
其他	3,408	2,095
	<u>99,280</u>	<u>164,994</u>

	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 金融工具）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中國	70,427	132,560
香港	1,959	1,803
瑞士	8,065	10,073
	<u>80,451</u>	<u>144,436</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甲	—	16,708
客戶乙	21,842	—
客戶丙	12,263	—
	<u>34,105</u>	<u>16,708</u>

收入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手錶	38,008	111,983
智能手錶製造	61,272	53,011
	<u>99,280</u>	<u>164,994</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2,317	470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519	–
商譽減值虧損	(26,926)	(13,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407)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73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3,465)	(6,82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收益	69,623	65,192
人壽保單的公平值變動	19	(15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0)	(1,0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3
	<u>38,888</u>	<u>44,230</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計入）：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1,100	1,100
– 非審核服務	32	93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	90,656	77,932
– 撥備／撥備（撥回）	11,489	(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228	15,782
無形資產攤銷	11,735	8,458
短期租約租金	997	1,2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55,744	51,14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97	5,892
員工成本總計	<u>60,441</u>	<u>57,041</u>

附註：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涉及員工成本及折舊費用的28,549,000港元（2023年：23,632,000港元）。

6. 所得稅抵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瑞士所得稅	—	(231)
遞延稅項抵免	<u>351</u>	<u>1,619</u>
年內所得稅抵免	<u><u>351</u></u>	<u><u>1,388</u></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兩個年度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瑞士所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按適用稅率計算。按照瑞士相關稅法，本集團於瑞士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8.50%（2023年：8.50%）之直接聯邦稅（「直接聯邦稅」）及按7.2%（2023年：7.2%）稅率計算的州及市鎮稅（「州及市鎮稅」）。

兩個年度的瑞士聯邦預扣稅按於瑞士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溢利分派（如有）的35%稅率繳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2023年：25%）。由於本集團並無在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兩個年度為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7. 股息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經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虧損）／盈利

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47,938,000港元（2023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8,871,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60,258,000股（2023年：356,148,000股）而得出。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		
租賃按金	<u>991</u>	<u>1,485</u>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52,023	139,540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7,058)</u>	<u>(14,115)</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34,965</u>	<u>125,425</u>
其他應收款項	3,029	3,020
其他可收回稅項	289	339
預付款項	2,473	2,007
按金	<u>1,777</u>	<u>2,414</u>
	<u>7,568</u>	<u>7,780</u>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42,533</u>	<u>133,205</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43,524</u>	<u>134,69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款項27,613,000港元（2023年：12,853,000港元）。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360日（2023年：30日至36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即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近的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90天	36,911	48,375
91至180天	12,594	15,087
181至270天	6,593	22,373
超過270天	<u>78,867</u>	<u>39,590</u>
	<u>134,965</u>	<u>125,425</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譽，並界定各名客戶的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限額會每年檢討。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結餘	14,115	18,230
已確認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3,698	10,573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33)	(3,747)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撇銷	-	(10,421)
匯兌調整	(522)	(520)
	<u>17,058</u>	<u>14,115</u>
於年末之結餘	<u>17,058</u>	<u>14,115</u>

於2024年12月31日，減值虧損撥備內包括信貸減值結餘合共12,166,000港元（2023年：12,166,000港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已全面減值）以及按共同基準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4,892,000港元（2023年：1,949,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
收購附屬公司	42,178
匯兌調整	(855)
	<u>41,323</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u>41,323</u>
匯兌調整	(1,008)
	<u>40,315</u>
於2024年12月31日	<u>40,315</u>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3年1月1日	-
減值虧損	13,389
	<u>13,389</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u>13,389</u>
年度減值虧損	26,926
	<u>40,315</u>
於2024年12月31日	<u>40,315</u>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
於2023年12月31日	<u>27,934</u>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即本集團於上一年度收購的金熹現金產生單位），亦即智能手錶製造分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本集團管理層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所釐定。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計算中使用的現金流預測以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最新財務預算為基礎。使用價值計算應用3.30%的五年期銷售額平均增長率，然後按零增長率（不超過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業務的長期增長率）及17.40%（2023年：20.15%）的稅前貼現率對預期現金流進行推斷。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乃關於預測期間銷售價格及成本的預期變動及貼現率的假設。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預測基於預算毛利率及增長率，其乃根據過往業績以及本集團管理層對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市場發展及未來業績的預期所釐定。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其反映了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無法實現預期預算。根據使用價值的計算，可收回金額低於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因此全額減值虧損26,926,000港元（2023年：13,389,000港元）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

1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2023年溢利補償 (附註i)	–	32,410
– 2024年溢利補償 (附註ii)	24,123	–
– 2025年溢利補償 (附註iii)	595	–
	<u>24,718</u>	<u>32,410</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 2024年溢利補償 (附註ii)	–	26,592
– 2025年溢利補償 (附註iii)	–	18,313
	<u>–</u>	<u>44,905</u>
非流動部分	–	44,905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產生自其收購金熹股權的合約條款。

附註：

- (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計，金熹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將少於30,000,000港元。結餘指與2023年溢利補償有關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平值收益44,000,000港元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2023年溢利補償已由賣方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清。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計，金熹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將少於30,000,000港元。結餘指與2024年溢利補償相關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且董事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彼等估計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公平值收益50,715,000港元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於2023年12月31日，結餘指與2024年溢利補償有關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公平值收益8,871,000港元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 (iii) 本公司董事估計，金熹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將少於30,000,000港元。結餘指與2025年溢利補償相關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公平值收益18,908,000港元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於2023年12月31日，結餘指與2025年溢利補償有關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公平值收益12,321,000港元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9,225	37,231
其他應付款項	4,885	18,517
應計費用	13,146	11,225
銷售貨品產生的合約負債	532	274
	<u>67,788</u>	<u>67,247</u>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1至30天	18,285	13,958
31至60天	1,069	4,169
超過60天	29,871	19,104
	<u>49,225</u>	<u>37,231</u>

貿易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

13. 應付關聯方、同系附屬公司、一名董事及一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i) 人民幣18,642,000元(相等於19,876,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8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ii) 零港元(2023年：2,5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及(iii) 人民幣1,656,000元(相等於1,761,000港元)及501,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6,814,000元(相等於7,478,000港元)及3,57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總額人民幣259,866,000元(相等於276,289,000港元)及10,515,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225,994,000元(相等於247,984,000港元)及18,615,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0%至6%(2023年：0%至4%)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無應付董事款項。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總額2,42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本金7,480,000港元(2023年：3,40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14. 期後事項

於報告日期後，有關2024年溢利補償的結算，2024年溢利補償將扣除與收購事項有關的(i) 尚未支付的第二期股份代價12,820,513股代價股份及(ii) 尚未支付的第二期現金代價13,333,333.3港元。就2024年溢利補償的餘額，本公司已與俊光協定，餘額將以(i) 於2024年4月至12月來自俊光的10,600,000港元現金墊款及(ii)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往來賬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依波路自1856年在瑞士開業，擁有逾168年的輝煌歷史。一直以來，本集團秉承「瑞士製造」的優良品質及嚴謹品質控制的宗旨，以自有品牌「依波路」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作為其中一家歷史最悠久的瑞士名錶製造商，依波路以「翩翩起舞的情侶」的品牌形象，體現浪漫優雅的氣質，加上其明確清晰的市場定位，成為瑞士情侶錶品牌的領導者。本集團龐大的分銷網絡覆蓋中國、香港、澳門及其他零售市場。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超過688個銷售點。

依波路錄得收入約99.3百萬港元（2023年：約165.0百萬港元），按年下跌約39.8%，其毛利及毛利率分別下跌至約8.6百萬港元（2023年：約87.1百萬港元）及約8.7%（2023年：約52.8%）。因此，於2024財政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7.9百萬港元（2023年：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18.9百萬港元）。

概覽

2024年中國整體經濟增長平穩、新任美國總統上場後中美貿易磨擦加劇，關稅政策以及宏觀因素影響，全球經濟發展潛在不確定因素，出現發達經濟體動力不足。外部環境乃複雜嚴峻，加上國內產業變化等多因素影響，2024年鐘錶產業的景氣受影響變得低迷。

中國市場消費恢復動能低於預期。隨著科技的進步和智能手錶的興起，傳統手錶行業面臨著一些挑戰。然而，通過不斷創新手錶設計、款式多變和透過內部不斷調整以適應市場變化，本集團相信傳統手錶行業仍然有持續發展的空間。

中國市場

中國依然為本集團的核心市場。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國內擁有約580個銷售點。來自中國分部的收入由2023財政年度約131.8百萬港元，減少約37.9%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81.9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82.5%。

香港及澳門市場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市場擁有約34個銷售點。此等市場的銷售由2023財政年度約5.6百萬港元增加約100.5%至2024財政年度約11.2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11.3%。

其他市場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其他市場擁有74個銷售點，主要位於歐洲。該市場的銷售額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2.1百萬港元增加約62.7%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3.4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3.4%。

本集團其他亞洲市場的收入（主要為泰國，越南及韓國）佔我們2024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2.8%。2024財政年度的收入約2.8百萬港元(2023年：25.5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入及分部資料

我們的收入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165.0百萬港元下降約65.7百萬港元或約39.8%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99.3百萬港元。

按地區劃分的表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
中國	81,884	131,849	(49,965)	(37.9)
越南	151	18,351	(18,200)	(99.2)
香港及澳門	11,214	5,592	5,622	100.5
韓國	612	3,670	(3,058)	(83.3)
東南亞	2,011	3,437	(1,426)	(41.5)
其他	3,408	2,095	1,313	62.7
	<u>99,280</u>	<u>164,994</u>	<u>(65,714)</u>	(39.8)

中國市場

中國持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佔2024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82.5%。在此地區的收入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131.8百萬港元減少約37.9%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81.9百萬港元。

香港及澳門市場

香港及澳門市場佔我們2024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11.3%。此等市場的收入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5.6百萬港元增加約100.5%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11.2百萬港元。

其他市場

其他市場的收入（主要為歐洲市場）佔我們2024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3.4%。此等市場的收入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2.1百萬港元增加約62.7%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3.4百萬港元。

此外，其他亞洲市場的收入（主要為泰國，越南及韓國）佔我們2024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2.8%。2024財政年度的收入約2.8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3財政年度約77.9百萬港元增加約16.3%至2024財政年度約90.7百萬港元。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87.1百萬港元減少約78.4百萬港元或約90.1%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8.6百萬港元，而毛利率2023財政年度的約52.8%至2024財政年度約8.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由2023財政年度約44.2百萬港元減少約5.3百萬港元至2024財政年度約38.9百萬港元。

分銷開支

我們的分銷開支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56.2百萬港元下降約29.7百萬港元或約52.8%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26.5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財政年度的約50.4百萬港元上升約9.6百萬港元或約19.0%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60.0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3財政年度約9.3百萬港元增加約0.7百萬港元或約7.3%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10.0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於2024財政年度，我們錄得虧損約47.9百萬港元，而2023財政年度則錄得利潤約18.9百萬港元。

存貨

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324.8百萬港元，減少約36.7百萬港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288.1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134.7百萬港元，增加約8.8百萬港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143.5百萬港元。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67.2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67.8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零港元（2023年：5百萬港元）及非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0.2百萬港元（2023年：約5.9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338.1百萬港元（2023年：約319.2百萬港元），其中約零港元（2023年：約12.2百萬港元）為有抵押並以介乎7.67%至8.63%（2023年：7.67%至8.63%）的浮動年利率計息；其中18百萬港元（2023年：9.4百萬港元）為無抵押及免息；及其中約320.1百萬港元（2023年：約297.6百萬港元）為無抵押並以介乎1.5%至6%（2023年：1.5%至6%）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於2024年12月31日，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約1.8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其餘約336.3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約為331.5%（2023年：約190.3%）。該比率乃通過將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除以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財務及盈餘資金管理方法，因此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保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及時滿足其資金需求及承擔。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集團成員有外幣銷售，令我們面臨外匯波動風險。此外，我們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結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銀行借貸及我們集團內結餘均以外幣計值。

我們將於必要時監控外匯走勢，並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質押

於2024年12月31日，無已抵押的銀行存款(2023年：5.0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的短期銀行融資之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作出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經董事會批准之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之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42名全職僱員，較2023年12月31日的434名僱員增加約24.9%。總員工成本由2023財政年度約57百萬港元增加至2024財政年度的約60.4百萬港元。

我們向所有全職僱員支付固定薪金，亦可能按僱員職位授予其他津貼。我們的銷售員工亦合資格按彼等達到銷售目標的能力獲發佣金。此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及我們酌情決定獲獎勵年終花紅。我們進行年度表現考核，以確保僱員就其表現收到反饋意見。本公司已於2014年6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7月11日生效，並於2024年6月24日屆滿。概無於2024財政年度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了解。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資本承擔（2023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報告期後事項。

前景

2025年中國整體經濟增長平穩、新任美國總統上場後中美貿易磨擦加劇，此外關稅政策以及宏觀因素影響，使全球經濟發展潛在不確定因素。外部環境乃複雜嚴峻，加上國內產業變化等多因素影響，2025年鐘錶產業的市道受影響變得低迷。

中國市場消費恢復動能低於預期。隨著科技的進步和智能手錶的興起，傳統手錶行業面臨著一些挑戰。然而，通過不斷創新手錶設計、款式多變和透過內部不斷調整以適應市場變化，本集團相信傳統手錶行業仍然有持續發展的空間。

產品方面

2024年本集團重點清理庫存，加強推動庫存流轉量，利用現有的手錶庫存再重新設計推出市場，此舉除了有效清減積壓庫存，且加快發貨及庫存流轉速度，減省製造全新手錶所投入的生產成本及時間，提高成本效益。

致力於傳統手錶款或設計持續努力創新，多方收集市場情報，了解市場潮流和消費者口味，提升手錶外型設計，迎合消費者口味。使產品外型耳目一新，吸引消費者眼球，保持傳統手錶競爭力與智能手錶平分秋色。

品牌推廣方面

2024年推出全新的門店櫃台新形象設計，塑造品牌浪漫優雅、時尚年輕風格，提升品牌視覺效果。為了刺激終端消費，採取階級式購錶贈送禮品，促進終端門店銷售業績增長。2024年新品資訊及暢銷款目錄寄至全國門店及經銷商。雅仕系列、星鑽系列、都市系列，以及經典款式雞尾酒系列。邀請網紅到線下門店探店推廣項目，提升品牌在網絡知名度。國內官方平台（微博、微信、小紅書、抖音、快手等）及海外官方平台Facebook及Instagram資訊更新及粉絲互動。

加大海外品牌宣傳力度。如參展迪拜經銷大會，努力拓展東盟市場業務以及新加坡樟宜機場的GASSAN名錶店開幕，使依波路手錶在外海市場增加暴光率。

於來年本集團將加強品牌海外宣傳力度，繼續尋求發展機遇，開拓新市場，拓展業務據點，擴張海外版圖及提高海外市佔率。鑒於智能手錶市場具有良好的增長潛力及強勁的市場需求。智能手錶配件業務方面，本集團努力在研發技術尋求突破，如打磨技術及噴射等工藝在同行業界均屬高端水平，並獲得數家國際智能手機及腕錶廠商垂青，提高本集團的增長潛力，並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經營及銷售策略

(一) 產品研發

2025年計劃國內市場以清庫存、改造款為主。把研發的主要資源、精力放在機會更多的海外市場機遇，研發出更多的新品。

(二) 銷售業務

1) 線上線下銷售

線上，一如既往力爭擴大銷售規模、搶佔市場份額、提升銷售利潤、加大現金流轉是品牌的業務方向。努力拓展優質客戶、優質門店的新開戶提升和現有客戶、現有門店的存量提升。圍繞著保持和擴大銷售規模、銷售利潤的前提下，繼續堅持採取靈活接地氣的一地一策、一戶一策的銷售政策。

線下，在保持目前銷售渠道的優勢下，以促銷推廣活動為主，設計多樣化的活動內容。提升線下門店裝飾效果，實現「風格創新，引人注目」的目的，助線下門店銷量提升。年度促銷會以重點區域及重點門店為主，增加多種不同類型的促銷禮品，力求推廣的有效性。自營店探尋更貼地氣及吸引消費者的促銷活動。

2) 電商銷售

努力做好電商銷售規模，如天貓旗艦店、京東自營和POP店舖，做好貨品區隔，優化頁面詳情、主圖視頻等內容，提升頁面表現力，爭取更高停留與轉化。唯品店舖，做好合作方溝通與服務，特別是產品供應與價格體系維護，日常保持與合作方、平台的密切溝通，關注產品與銷售數據，爭取穩定的銷售產出。

3) 港澳其他亞洲、海外及免稅系統銷售

除了開發東南亞及北美市場本年度也嘗試開拓迪拜市場業務。對於亞洲市場，我們將重點加強新加坡免稅店的銷售及品牌形象的更新工作，努力增加各地機場免稅店數目；繼續開拓北美市場努力把本集團手錶產品擴展全球。

4) 加強集團內營銷整合

加強與兄弟品牌的資源共享和營銷互動，提升依波路品牌在全球市場的影響力。同時，做好依波路品牌全球市場的營銷資源協同，加強依波路在國內及海外活動資訊的共享，包括瑞士素材的挖掘，不同國家營銷素材的共享及多國營銷賬號和渠道發佈，讓全球消費者都能時刻關注品牌動態，謀求資源投入的擴大化與槓桿效應，增強品牌的瑞士化、國際化屬性，促進消費者認同。

5) 智能手錶配件研發

智能手錶配件加工及生產工廠積極研發新型手錶配件及工藝，努力獲取更多產品研發專利權，使產品更獨特化，促進與傳統手錶業務產生協同效應，未來我司將努力研發更多獨特的手錶配件，令產品更多元化。

(三) 激勵機制

- 1) 對各銷售部門實施嚴格績效考核，著重考核開票、回款、利潤三大指標。與公司年度經營目標直接掛鉤。
- 2) 職能部門實施綜合考核制度，在公司目標完成情況下按部門貢獻進行激勵。
- 3) 了解研究市場上其他公司的激勵機制，研究其可行性並予以執行。

總結

新的一年，回顧歷史展望未來，縱使挑戰處處，營商環境較以往艱難。本集團上下一心，眾志成城，砥勵前行，在董事會的指導下，我們對品牌發展充滿信心，大家齊心協力做好本職工作，完成既定的目標計劃。

年度業績之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唯未能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21條的規定(i)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少三名及(ii)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少三名。

董事會現正物色適當人選填補該臨時空缺，並將確保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及上市規則定明之期限內委任多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和第3.21條的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版本）守則條文第C.3條，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二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余志傑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陳麗華女士，全部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集團於2024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一併審閱。審核委員會亦與本集團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召開會議，並討論有關本集團審計、內部控制系統及財務匯報之事宜。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慣例，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制。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規定。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2024財政年度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股份。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2024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5年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初步公告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可，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金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故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公佈發出核證意見。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rnestborel.ch)可供閱覽。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上載或寄發2024財政年度之年報予股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一切資料，同時亦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Teguh Halim

香港，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Teguh Halim 先生及林黎女士

非執行董事： 熊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志傑先生及陳麗華女士